

# 最新展览设计设计 展览场地租用合同优选 (大全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展览设计设计篇一

1、在租赁期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单方面提前终止本合同，均构成违约。

2、租赁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下而致合同终止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1) 该场地占用范围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

(2) 该场地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3) 该场地因不可抗拒因素而遭毁损、灾失或被鉴定为危房的；

3、在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该场地，乙方应按照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2) 国际性展会违反本合同规定，擅自变更展题，经甲方催告后仍未纠正的；

(4) 违反本合同规定，擅自使用甲方的名称、商标或标识，经甲方催告后仍未纠正的；

(5) 未按本合同第九9.2条第五款支付责任保证金，经甲方

催告后仍未纠正的；

(6) 其他未尽事宜

4、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按照标准支付违约金：

(1) 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租赁场地，经乙方书面催告仍未提供的；

(2) 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基本服务，经乙方书面催告仍未提供的；

(3) 未按本合同约定维护展会秩序，致使展会因秩序混乱而无法继续进行的；

(4) 其他未尽事宜 。

## 展览设计设计篇二

乙方名称：\_\_\_\_\_设计工作室

公司地址：\_\_\_\_\_

工作地址：\_\_\_\_\_

为了保证甲、乙双方能够合作愉快，以及提高双方的工作效率，本着精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结为战略合作伙伴，特签定以下合作协议：

一、甲方可将乙方在组织结构上编制为其企划设计部，在配合甲方工作中，乙方均以甲方划设计部或企划顾问的名义参与工作。

二、乙方所有成员均可为甲方工作，但具体可由乙方按照需要自行调配，正常工作地点目前仅限\_\_\_\_\_内环线以内企事业单位。

三、乙方负责甲方企业形象广告和产品形象广告的设计工作，保证及时完成甲方委托的设计事务，并保证其设计质量达到甲方的要求，乙方积极主动维护甲方公司的品牌形象推广工作。

四、甲方给乙方设计的工作量为：每月最多不超过\_\_\_\_\_个标准p(1页纯平面图为1个标准p□特殊性质设计不在此例，比如标志设计)。如果超出最多工作量，所超出的量费用按实另计。

五、甲乙双方的费用按月现金结算。每月月末\_\_\_\_日内，即每月\_\_\_\_日前甲方必须结算上月费用给乙方，结算\_\_\_\_\_元人民币/月。但在签定此合同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1000元费用做为预付金，合同终止时退还甲方。

六、双方结算的费用仅为设计服务费用，不包括以上合作所产生税费。如甲方有乙方此合同工作范围之外其他项目与乙方合作，双方可另行签定单项合作协议。乙方保证以最优的价格服务甲方。

七、若因乙方原因其设计不符合甲方要求，则甲方有权终止双方的合作，费用按月周期内平均每天的费用(\_\_\_\_\_元/天)进行结算。

八、在合作期内，乙方为甲方设计的作品，在甲方付清相应服务费用后，其知识产权即属于甲方，乙方不得擅自将其转让甲方之外任何第三方作为商业用途。但乙方保留用于参展、评选的权利。合同期满后乙方将全部电子文件及相关甲方资料移交甲方。

九、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委派的非甲方公司的广告设计事务。

十、单次合作周期最短不少于三个月，最长不超过十二个月。

此次合作的期限为：20\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到20\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双方因不可抗力(如地震、台风、战争)而使本协议终止，不在违约范围内。

十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设计工作室

代表：\_\_\_\_\_

代表：\_\_\_\_\_

签章：\_\_\_\_\_

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 展览设计设计篇三

合同编号：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_经济合同法》、《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公司所具有技术水准及本工程具体情况，本着精益求精、精诚合作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室内装饰设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
2. 建筑面积：
3. 使用性质：
4. 房屋结构：

## 二、 设计程序：

1. 甲乙双方经协商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  $m^2 \times$  元/ $m^2$ 计取。阁楼设计费按套内建筑面积(如要求特别创意的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非特别创意的按一半的套内建筑面积计算)  $m^2 \times$  元/ $m^2$ 计取，设计费总计 元。
2. 设计协议签订后，即由甲方付与乙方方案设计定金为总设计费的 %，即 元。
3.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的有关图纸，对工程进行实地勘测后在 天内，提出设计构想，形成设计方案平面图，创意透视草图，由甲方审阅。
4. 在甲方确认平面方案图并支付施工图设计费即总设计费的 % 元后，乙方在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包括平面布置图，天花平面图，效果图(公共区域效果图一张)，立、剖面图等。
5. 施工图由甲方负责确认，确认后甲方在索取图纸时，须支付尾款，即设计费的 % 元。

6. 甲方如需乙方提供2个区域以上的效果图应事先说明，并应于方案设计前付清效果图成本费(效果图 元/张)。现甲方要求绘制 部位效果图 张，总计 元。

7. 施工图由甲方签字确认后，并由乙方盖好公司公章后，施工图才算正式有效。否则应为无效，乙方不对所有施工图负责。

8. 其它约定：

三、 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甲方保证提交的资料真实有效，若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变更，引起设计修改，须另付修改费。

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3. 事先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方案，在施工中途甲方提出2次以上的修改，乙方工作量相应增加设计费。

4. 对未经甲方确认的，或未付清设计费的图纸均不能外带。

5. 施工中，甲方要求更改设计图纸必须经乙方同意。如甲方提出的修改图纸影响房屋结构或装修内部结构，乙方不同意修改，而甲方执意要改的，其一切后果均由甲方自负。

6. 甲方有责任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按设计费双倍收取违约金。

7. 负责承担要求设计师外出考察或选料时所需的出差费用。

8. 凡甲方在设计图纸上签字或付清全部设计费后三天内未提出异议者均作为甲方对设计图纸的签收和确认。

乙方责任：

1.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

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错误负责修改。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3.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设计定金。 4. 乙方负责向甲方施工时解释图纸和协助解决技术上的疑难问题。

四、 其它：

1. 本合同中所称室内装修设计系解决功能，艺术性的“形”的设计，而不含原有建筑构造的安全鉴定，及其构造变更后的加固和技术措施。若业主需要应另行委托设计。

2. 凡本设计在实施前甲方或施工企业均应按规定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并应遵循相关规范与要求。若有差异均应以规范或审批结论为准，否则乙方不承担责任。甲方或施工企业在实施前均应与设计师进行图纸交底，凡未会审交底而进入施工所产生的一切问题均与乙方无关。

3. 如本设计项目非本公司施工的，由于甲方所请施工公司或施工队不理解图纸而需乙方多次到施工现场的，市区内甲方应支付乙方 元/次的外出费，市区外甲方应支付乙方 元/次的外出费，甲方承担交通费及旅差费。

4. 对甲方提出的有违反设计规范的建意及要求，乙方有权不予采纳，如甲方要求乙方强制采纳设计的，乙方不承担由此

引起的一切后果。

5.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委托方与设计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诉请 人民法院解决。

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履行完后自行终止。

甲方名称(签字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 法定人： 电话： 代表人： 现地址： 邮编：  
签订日期：

## 展览设计设计篇四

1、在租赁期前 天取得举办展会所需的工商、消防、治安等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并交甲方备案。

2、在进场日期前 天向甲方提供 份展位平面图。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在甲方建筑物内进行广告发布。发布广告如果涉及需要有关政府部门批准的，则负责申请办理相关审批并承担相关费用。若不能获得政府部门批准而导致展览无法如期举办，则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4、对乙方雇员或其参展者在租赁期内对甲方实施的侵权行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乙方应于租赁期开始前三十天按照本合同规定的租金总额的30%向当地会展行业协会支付责任保证金，以保证乙方在与参展商发生争议并出现下列情况时承担相应责任：

(1) 争议双方经和解达成协议，乙方承诺承担相应的赔偿或补偿责任。

(2) 经审判或仲裁机关调解，争议双方达成调解，乙方承诺承担相应的赔偿或补偿责任。

(3) 审判或仲裁机关对争议作出终审或终局裁决，乙方被裁决构成对参展商合法权益的侵害，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6、乙方为推动其展览进行对甲方名称、商标和标识的使用，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如有违反，甲方保留追究乙方侵权责任的权利。

## 展览设计设计篇五

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

因本协议引起或者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以协商方式

解决。协商应在一方向另一方送达关于协商的书面要求后立即开始；如果十日内双方未能通过协商解除争议，的则双方同意按照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有管辖

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 仲裁委员会按照

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并可在任何有

管辖权的法院或其他有权机构强制执行。除非仲裁裁决有不同规定，败诉方应支

付双方因仲裁所发生的一切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

诉讼或仲裁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协议其他部分仍

然有效，各方应继续履行。

每一方同意使用本协议通知与送达条款送达与仲裁或强制执行仲裁裁

决有关的传票、通知或其他文件。本协议通知与送达条款中得任何规定均不应影

响一方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送达上述传票、通知或其他文件的权利。

本协议全部或部分无效的，本条依然有效。